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司之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STANDARD HOTEL GROUP LIMITED

泛海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2)

公佈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安排的變更

茲提述泛海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就有關重組於尖沙咀物業權益之主要及關連交易而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及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該通告第2頁附註4所披露，文中表示(a)本公司將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及(b)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中央證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本公司已決定免除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交回中央證券。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承董事會命
泛海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林迎青
副主席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潘政先生、林迎青博士、潘海先生、馮兆滔先生及吳維群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志威先生、梁偉強先生及洪日明先生。

* 僅供識別